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30日通过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云峰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及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六十八条的规定，作为公司监事会成员，我们对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形成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我们认为，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，能够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2015 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。有效期一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5 年 8 月 11 日